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8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19-0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月4日以书面结合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9年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全体董事一致选举张礼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1日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8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19-007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月4日以书面结合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9年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已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经第三届监事会提名,全体监事一致选举何世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月11日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8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19-00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张礼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四、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内审部负责人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刘仲昆先生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1日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四、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五、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七、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八、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九、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内审部负责人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刘仲昆先生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1日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四、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五、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七、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八、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九、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聘任李绍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进展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19-008号

公司向持股5%以上股东南京埃斯顿投资有限公司及其自然人股东保证公告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6,750,000股,拟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2%。

2.减持股份的时间:自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其减持期限最长可延长不超过3个月;通过二级市场竞价减持的,其减持期限最长可延长不超过3个月。

3.减持股份的价格: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时公司股票的收盘价;通过二级市场竞价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时公司股票的最低成交价。

4.减持主体:南京埃斯顿投资有限公司及其自然人股东。
5.减持原因: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基本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其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持有埃斯顿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工程师袁波,及时任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韩邦华、余继军、吴蔚、徐秋云、潘文兵、周爱林、卢小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其在任职期间,在前述36个月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25%;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意向及减持意向
埃斯顿投资承诺:
(1)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有意通过证券交易所减持公司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股份总数的25%;
(2)其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通过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转让系统转让;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3)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

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4)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告进行公告,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其他
埃斯顿投资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埃斯顿投资及其自然人股东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三、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埃斯顿投资本次实施的减持计划与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0日